

馬偕醫學大學局限空間作業場所公告			
作業名稱		作業項目	
施工單位		承攬商	
施工須知	注意事項		
有罹患缺氧症或其他危害之虞事項	缺氧、中毒、火災、爆炸、感電、墜落、被夾(捲)、電弧灼傷、燒傷、穿刺(切割)傷、滑倒、崩塌、物體飛落		
作業有可能引起缺氧等危害時，應經許可使得進入之重要性	1. 勞工如未經許可，則不確知有上述各項之危害及應採取之防護措施。 2. 若發生緊急危害時，能確實掌握作業人員及現場狀況，俾能及時救援。		
進入該場所時應採取之措施	1. 經簽認許可後，始得進入。 2. 先通風、測定、紀錄，確認氧氣及有害氣體濃度是否低於標準值(如檢點表)；作業中持續監測及通風換氣。		
事故發生時之緊急措施及緊急聯絡方式	1. 緊急措施：(1)應將人員移至安全處所。 (2)現場急救、搶救。 (3)撥打119尋求協助，迅速就醫。 2. 聯絡方式：對講機等聯絡設備 3. 事故發生時，需立即聯絡之人員： 工作場所負責人： 行動電話：		
救援設備(呼吸防護具等)、測定儀器及聯絡設備放置場所	救援設備置於作業場所明顯處供緊急救援用。 個人防護具及聯絡設備隨身攜帶。		
現場監視人員及缺氧作業主管姓名	缺氧作業主管(非屬缺氧危險作業，免填)： 行動電話： 監視人員： 行動電話：		
其他作業安全應注意事項	1. 進入作業場所務必配戴安全帽，並扣上頤帶。 2. 嚴禁飲用含酒精成分之飲料。 3. 確實依作業需求穿戴相關防護用具。		